

证券代码：873943

证券简称：昌发展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规定，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审阅，本着勤勉、严谨、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审阅了《关于审议<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相关数据经由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不存在侵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上述议案时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我们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审阅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侵害全体

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上述议案时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我们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审阅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在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公司对于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属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审议上述议案时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我们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追加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审阅了《关于追加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追加确认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预期的业务需求，属于公司日常业务范围，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上述议案时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我们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审阅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对 2024 年度预计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预期的业务需求，属于公司日常业务范围，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上述议案时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我们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昌发展产业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晓峰、周绍妮

2024年4月19日